关于申报2022年度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项目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增强思政课教师队伍综合素质，培养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的思政课教师队伍，推动新时代高校思政课高质量发展，更好发挥高校思政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作用，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教师培训基地继续开展一体化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现将2022年度该项目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与资助额度**

申报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项目，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要紧扣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形成一批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结合《2022年度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项目选题指南》(见附件1)设计题目，也可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申报自选课题。自选课题与按《选题指南》申报的选题在评审程序、评审标准、立项指标、资助强度等方面同等对待。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根据项目级别分别资助经费5000——10000元，经费可依据出版刊物的层次递增，研究年限为1年。

**二、项目申报条件**

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遵守项目有关管理规定；

申请人必须是从事思想政治理论工作的相关人员，每位申请者限报项目一项，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重点项目的申请人要求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项目申请人与课题组成员至少应包括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其中两个学段的教师。

2021年度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项目尚未结题的，原则上不能申报。

**三、项目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至6月15日，各申请人须于6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申请书》和《活页》(各一式5份，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送到马克思主义学院办公室（育人楼209），电子版发送至邮箱nmd20212021@163.com，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张丽红 13500639109    杨利伟 13847456491

**四、项目申报程序**

申请人登录内蒙古民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下载《2022年度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项目申请书》(见附件2)和《2022年度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项目活页》(见附件3)，用计算机填写。将填好的申请书与活页(各一式5份)交到马克思主义学院。

初审：由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委员会对申报材料进行初评，主要对项目的申报条件、研究价值、撰写质量等进行初步评审，初审合格后，进入终审环节。

终审：初审的获批项目经由内蒙古民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选聘专家审核，确定最终能够有效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的项目，在内蒙古民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上公示，公示后无异议，给项目申请人颁发立项证书。

马克思主义学院将牢固树立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质量意识，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协调，严格审核项目申报质量、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申请人及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完成项目申报工作，维护项目严肃性。

**五、其他事项**

申报课题须按照《申请书》和《活页》要求，如实填写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

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

内蒙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教师培训基地办公室

2022年5月24日